让党的旗帜在党校高高飘扬

亲切关怀 高度重视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校事业发展纪实（一）

□ 冯秋婷 谢煜桐

从中央到地方建立党校体系，专门教育培训党的各级干部，是我们党一大政治优势和优良传统。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的高度，对党校工作倾注大量心血，推动全党形成重视党校工作的浓厚氛围，为全国党校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每年都亲临中央党校

自2013年开始，习近平总书记每年都出席在中央党校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研讨班等重要活动并发表重要讲话。

2013年1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新进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候补委员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专题研讨班发表重要讲话，强调毫不动摇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实践中不断有所发现、有所创造、有所前进。

2014年2月1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专题研讨班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015年2月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专题研讨班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带动全党全国共同全面推进依法治国。

2016年1月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聚焦发力贯彻五中全会精神，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习近平总书记从多方面、以多种形式关心党校工作

2013年3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中央党校建校80周年庆祝大会暨2013年春季学期开学典礼并发表重要讲话。他深情地说，“党的十八大之后，我已不再兼任中央党校校长了，但我对中央党校很有感情，中央党校建校80周年是一件大事。无论从党的事业发展还是从自己的感情上说，我都很高兴同大家一起庆祝这件大事。”他强调，要在全党大兴学习之风，依靠学习和实践走向未来。

2013年8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要把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作为看家本领，党校要把马克思主义作为必修课，把理论学习的氛围搞得浓浓的，成为马克思主义学习、研究、宣传的重要阵地。

2015年1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同中央党校第一期县委书记研修班学员座谈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做县委书记就要做焦裕禄式的县委书记，始终做到心中有党、心中有民、心中有责、心中有戒。党校要加强对县委书记的理论培训和党性教育。

习近平总书记为党校事业定向指路

党校事业的过去无比辉煌，党校事业的现在任重道远。为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规划好党校事业的未来，解决好党校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2015年11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

2015年12月12日，全国党校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刘云山校长作总结讲话，全体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常委和中央书记处书记出席会议。

习近平总书记在讲话中强调，党校承担着为领导干部补钙壮骨、立根固本的重要任务，新形势下必须更加重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必须更加重视党校工作，必须坚持党校姓党这个党校工作根本原则。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深刻回答了事关党校事业发展的一系列重大问题，为做好新形势下党校工作指明了方向。

这是党校发展史上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会议。会议规格之高前所未有，会议内容之重要前所未有，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党校事业的重视和关心。党校人备受鼓舞、备感振奋，深感党校工作迎来了新的春天，迎来了新的发展黄金期。

党校工作一直得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视和支持

党的十七大之后，习近平兼任中央党校校长5年期间，亲自到中央党校出席各种活动50多次，与校委座谈、听取汇报7次，数十次对党校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和批示。特别是他19次出席中央党校开学典礼、每次围绕一个专题发表重要讲话，在全国党校系统和全党产生了热烈反响。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党校组织编辑了《习近平党校十九讲》《习近平关于党校工作重要论述专题摘编》两本书，作为内部教材发给全体学员和教职工学习贯彻。广大党员干部普遍反映，前一本书是面向全党的“劝学篇”，把党员干部为什么要学、重点学什么、怎么学讲得清清楚楚；后一本书是党校的“治校方略”，深刻回答了党校为什么而办、如何办的问题，回答了党校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的问题。

习近平总书记对党校工作的重视和关心，地方党校教职工早有体会。浙江党校人不能忘记，2005年12月28日，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习近平亲自宣布浙江省委党校新校园建设工程开工并为新校园奠基。

黑龙江党校人不能忘记，2009年9月23日，时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国家副主席、中央党校校长习近平来到黑龙江省委党校调研视察。他仔细观看了校史展览和科研成果展示，与教职工亲切握手交流，饶有兴趣地观摩了“突发公共事件与政府应急管理”案例分析教学并发表即席讲话，认真听取了工作汇报，对黑龙江省委党校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特别强调，办好党校，坚持党校姓党原则至关重要。他叮嘱黑龙江省委党校，要带头建设学习型党组织和学习型领导班子，在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推进党的理论创新和理论武装方面更好发挥作用。

湖北党校人不能忘记，习近平兼任中央党校校长期间，先后多次对“湖北党校学员管理工作”作出批示或肯定。2009年5月3日，他把《人民日报》4月27日刊载的《湖北禁止党校学员用公款相互宴请》一文，批示给时任中央党校常务副校长李景田，要求“中央党校也应从抓学员纪律入手，抓好从严治校工作”；2012年7月17日，在全国党校校长会议上，他再次表扬湖北省委党校的学员管理工作。

殷殷期待，犹在耳边。

党中央其他领导同志关心支持党校工作

2015年秋季学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到中央党校作中国经济形势的报告。2016年春季学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到中央党校作法治建设工作的报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政协主席俞正声到中央党校作民主政治建设的报告。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党校校长刘云山，党的十八大之后每年到中央党校出席4次开学典礼并发表讲话，还经常同学员座谈，走访慰问教职工等，对中央党校工作给予精心指导。

刘云山校长关心基层，深入基层，亲自指导地方党校工作。

2015年5月10日，刘云山校长在长沙主持召开部分省委党校校长座谈会并讲话，他还在湖南省委党校参加学员“驻村入户察民情”体验交流活动。

2015年6月8日，刘云山校长到福建省委党校考察调研，就坚持党校姓党、从严治校，进一步做好党校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2015年7月10日，刘云山校长到宁夏党校视察工作，他强调指出：“党校要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实事求是，坚持从严治校，确保党校姓党。”

中央领导同志亲自来中央党校为全体学员讲大课、作报告。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统战部部长孙春兰到中央党校作统战工作的报告。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纪委副书记赵洪祝，国务委员杨洁篪分别到中央党校作党的建设和国际形势与外交工作的报告。

地方党委对党校工作悉心指导

山西省委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党校工作和党校作用的发挥，省委主要负责同志不仅在党校呈报的《决策建议报告》上作出批示，而且将“挺纪在前”“六权治本”“六大发展”“刷新吏治”等多项事关治晋兴晋强晋的重大战略问题、现实问题、焦点难点问题交给省委党校研究，提出对策性建议。全国党校工作会议后，省委常委会两次召开会议就贯彻会议精神作出部署，于2016年4月研究颁布了《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了全省党校工作会议。

中共上海市委第十次党代会报告明确提出，要“加强党员干部能力和素质培养，充分发挥党校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在党代会上明确党校的地位和定位，这在地方党代会工作报告中是一个突破和亮点，足见市委对党校工作的重视非同一般。市领导认真执行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转发的《关于建立健全本市党政负责同志到党校讲课、作报告、同学员座谈制度的实施办法》，党的十八大以来到党校讲课、作报告、同学员座谈的党政负责同志达128人次。

在海南省委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海南省委党校理顺了机制体制，实现了“培训四有”，即培训合作有共识、培训计划有落实、培训经费有保障、学员调训有统筹，突显干部培训主渠道、主阵地职能。培训合作有共识，即党校与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等部门就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积极沟通协调，达成共识，为顺利开展培训办学打下基础；培训计划有落实，即形成培训计划协调机制，提前编制下年度主体班次教学计划，并报省委主要领导批准，实现年度主体班次培训工作计划性；培训经费有保障，即年度培训经费预算通过省财政厅审批，并按时拨付到账，为培训工作顺利开展提供有力保障；学员调训有统筹，即党校与相关部门沟通协商，统筹做好常规班次的学员选调工作。

在深圳，全国党校会议召开后，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在市委常委会上专门对开好2016年全市党校工作会议作出安排，要求把党校办得党味浓厚、有声有色，全力办好2016年全市党校工作会议，切实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特区党校工作。市委有关负责同志专程到党校调研座谈，听取教师意见建议，提出了对“办学思路、教研部门设置、教师队伍结构”进行三个调整的改革思路。

在山东临沂，市委对党校工作的指导扎实具体。市委、市政府把弘扬沂蒙精神、建设红色临沂纳入“六个临沂”的总体布局；对党校工作，提出把弘扬沂蒙精神作为党校教育的重要内容。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精心指导下，临沂市委党校的红色教育目前在全国党校系统成为一道独特的风景线，也成为临沂市一张靓丽的名片。

党校事业春潮涌动万象新

一件件令人难忘的不凡举动，一个个高瞻远瞩的战略决策，一系列与时俱进的政策思路，一整套切实可行的部署举措，让党校事业如沐春风。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党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亲切指导关怀下，在刘云山校长和校委会的直接领导下，坚持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坚决贯彻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决策部署，团结带领全校教职员工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以敢于负责、勇于担当、重在落实、讲求效率的工作作风，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取得新的成绩和进步。

地方各级党校在同级党委的直接领导下，在中央党校的有力指导下，争先恐后、积极进取，奋力作为、加快发展，全国党校事业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景象。

各级党校普遍反映，在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坚强领导下，在各级党委大力支持下，党的十八大以来这几年是党校事业大发展的几年，也是党校发展史上很不寻常的几年。

（上接1版）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篇篇都很精辟，早学早受益、深学深受益。通过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青海时重要讲话，我们深刻认识到，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是西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扎扎实实”“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青海”重大要求的“题眼”。西宁所处的河湟谷地，是青藏高原上人类活动强度最大的地区，生态环境的约束尤为突出，绿色发展的探索延续千年。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必须以更宽的视野、更大的责任、更高的标准，全力打造“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要求转化为西宁的具体实践，在西宁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是深刻总结经验教训、在生态敏感地区实现真正发展的必然规律。一直以来，在实际工作和理论研究中存在着一种认识误区，认为粗放式发展的缺点是“牺牲环境换发展”。其实，从长期、大量的经济发展实践来看，即使牺牲了环境、资源，也换不来真正的发展，结果是“赔了夫人又折兵”。这方面的案例，国际上有上世纪70年代的“荷兰病”；古丝绸之路“由环境而兴、因生态而衰”的历史教训十分深刻；国内一些资源型城市，“制造”出一批个人富豪，政府、群众却没有真正分享多少发展红利。因此，“破坏资源环境”与“经济持续发展”之间不存在必然交换关系，正在成为越来越广泛的共识。在这种情况下，是否选择绿色发展模式，不仅是“发展质量高不高”的问题，更是“能不能发展”的问题。我们深知，如果采用粗放式发展模式，那将会在支付巨大环境成本的同时，“固化”西宁在经济链条中的低端位置，对高端行业、新兴产业产生“挤出效应”，抑制经济持续发展的活力，不仅“环境账”不划算，“经济账”也不划算。因此，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走低碳节能、环境友好的绿色发展道路。

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是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然要求。当前，绿色发展正在从需求要素向供给要素转型，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正是实现绿色发展、推进青海“三区”建设的治本之策。“三去一降一补”等重点任务，表面上看是调节市场主体之间的关系，实质上是协调经济活动与资源环境之间的关系，最终实现可持续发展，这是与绿色发展一脉相通、相辅相成的。一方面，从增加有效供给的角度讲，随着现代经济社会发展，良好生态作为公共产品的属性日益突出，不仅为生产生活提供着优美环境空间，也为经济发展供给着特殊要素资源。另一方面，从减少无效、低效供给的角度讲，通过绿色发展，发挥资源环境的刚性约束、反向淘汰作用，可以把以往作为“外部性”的生态环境转化为市场主体的真实成本，“倒逼”高耗能、重污染企业“市场出清”。绿色发展模式的“一正一反”，将为西宁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好推进“三区”建设提供强大动力。

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是建设“幸福西宁”、服务全省人民的必然选择。在当今社会，“幸福”的外延与内涵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从外延来看，良好生态正在成为良好生活之外的新的幸福构成要件，特别是在生活水平普遍提高的情况下，生态环境在群众生活中的敏感度和需求度大大提升，甚至成为影响幸福感的关键因素。从内涵来看，生态环境是一种普惠性公共产品，是各类公共产品中公平度、美誉度最高的。可以说，西宁实现了绿色发展，就可以更好地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发展实力，为全省更多群众在西宁工作、学习和生活提供更好服务保障，为保护“中华水塔”作出重要贡献。因此，对西宁来说，坚持绿色发展，绝不是权宜之计，而是事关未来长远发展的重大决策，是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的最佳路径，是当下我们增进民生福祉、通向“幸福西宁”的科学选择。

近年来，西宁市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贯彻落实青海省委“算好绿色账、走好绿色路、打好绿色牌”的要求，坚持以生态保护优先理念协调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在经济下行压力面前保持和强化生态定力，采取一系列有力措施，着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转型升级，率先在西北地区省会城市中成功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人居环境的改善对经济发展产生了明显的促进作用，经济增速位居全国省会城市前列，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显示出绿色发展的旺盛生命力。同时，我们清醒认识到，西宁自然条件先天不足，生态环境回旋空间小，产业偏重偏粗偏短的格局尚未根本扭转，与转型升级、绿色发展相适应的思想观念、工作方式、政策措施、体制机制还不完善。我们将以建设“幸福西宁”为总目标，以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转型升级为着力点，通过建设“绿色发展样板城市”，把整个西宁和全市人口作为一个整体，在思想观念、经济发展、城市运营、文化价值、市民生活等各个方面，全方位、全要素、全周期地与自然环境有机融合，既把握好“保护生态”这一“西宁之幸”，又落实好“加快发展”这一“人民之福”，努力实现生态美好、经济发展、百姓幸福的有机统一，探索出一条整体实现绿色发展的新路，着力打造青藏高原绿色发展之城。

第一，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宁要绿水青山，不要金山银山”重要论述的价值观意义，牢固树立绿色发展价值取向。随着时代发展，“生态环保相当于污染防治”的认知已经落后过时，生态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前瞻性要求日益突出。当前，绿色发展正在从末端治理向源头治理拓展。在城市这样一个要素密集、联系紧密的经济社会活动空间，如果不抓好绿色理念、绿色决策的“最先一公里”，就可能导致在污染治理的“最后一公里”上防不胜防。一些老工业城市因为当年建设布局所产生的污染顽症就是前车之鉴。我们深刻认识到，习近平总书记所讲的“宁要”与“不要”，并非具体取舍，而是价值判断。作为西宁工作的决策者和推动者，我们必须在孰重孰轻、谁先谁后的源头性问题上想得透彻、态度鲜明。我们将时刻铭记、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论述和重大要求，把生态环保作为西宁的“成长坐标”，坚持以生态保护优先原则为基本取舍标准、统领各项工作，把西宁绿色发展的根扎深扎牢，持续创造和积累不断增值的绿色财富。

第二，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既要绿水青山，又要金山银山”重要论述的方法论意义，努力探索绿色发展产业路径。我们已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为发展而破坏环境”行不通，“为环境而不要发展”同样行不通。发展与保护是并列关系，而非“零和”关系，这是我们的生态文明观与欧美部分原教旨环保主义者的最根本区别。从南美洲亚马逊森林60多年的保护实践看，越是强调静态保护、被动防护，就越容易因为贫困加剧环境破坏，适得其反。当前，绿色发展正在从静态保护升级为动态保护，“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并不是不要发展，而是要探索经济生态化和生态经济化两种路径，在绿色、低碳、循环的道路上实现更高水平的发展，创造和分享更多“绿色福利”，实现对生态环境最根本、最有效、最持久的保护。一方面，在“经济生态化”上，我们将着眼于培育若干经济增长点、三大经济增长极、三条千亿元经济增长带，立足西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基础和比较优势，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步伐，积极推进西宁国家级开发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和低碳工业园区试点，严格产业项目环境准入和污染排放管控，提高全社会资源产出率，形成生态文明引领、资源高效利用、产业融合发展的循环工业体系、农业体系和服务业体系。另一方面，在“生态经济化”上，我们将着眼于发挥生态产品的正向促进作用，打好“生态牌”，念好“草木经”，充分利用地处青藏高原“超净区”的环境、资源、品牌优势，积极发展旅游度假、生物医药、健康养生等特色产业，努力将生态优势、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竞争优势。

第三，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论述的本质性意义，着力构筑绿色发展空间格局。空间格局，是绿色发展中管源头、管根本、管长远的治本之策。西宁现有的“两山三水”城市布局，是千百年来西宁人民“敬畏自然，顺应自然”的智慧结晶。我们将学习借鉴这些传统智慧，懂得和明白师法自然、道法自然、自然天成的朴素道理，认识到山水城市的美丽与难得，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抓住西宁列入新型城镇化、海绵城市等国家试点的机遇，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着力解决“城市病”等突出问题，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我们将统筹市域空间布局，严格划定生态红线，采取战略预留、空间预控、分类调整方式，建设“一芯双城、环状组团发展”的生态山水城市，全力拓展支撑发展的战略性空间。我们将切实加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成果，适度超前规划城乡发展的空间结构、规模结构和产业结构，坚持全域规划，推进“多规合一”，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加快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抓好治气、净水、增绿、护蓝等生态工程，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推动城市转型升级。

选择并坚持绿色发展道路，是时代赋予的重大责任。我们一定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指导，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绝对一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依法治理，用好行政手段，发挥市场力量，强化技术支撑，扩大社会参与，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精神，力争早日建成“绿色发展样板城市”，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扎扎实实”“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青海”重大要求的新征程上，奋力书写绿色发展的崭新答卷。